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2023年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一、收支总表

表二、收入总表

表三、支出总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隶属于绥滨县水务局部门，主要职责是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农村饮水与抗旱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2、负责农村饮水和抗旱的日常管理，3、负责农村饮水工程及抗旱的日常巡查管理、维修、养护，4、配合做好防汛、水行政执法等工作，5、对饮水安全建设日常监督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4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工程股、供水股、抗旱服务股。

三、单位人员构成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编制总数29个，其中：行政编制0个，事业编制29个。实有人员29人，其中：在职人员14人，离退休人员15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1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4人，离退休增加3人。

第二部分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1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农林水支出	136.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5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9.17	本年支出合计	189.1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89.17	支出总计	189.17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9.17	189.17	18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4	水务局	189.17	189.17	18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4011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189.17	189.17	18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9.17	189.1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8	39.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8	39.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97	20.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1	18.1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6.57	136.57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36.57	136.57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6.57	136.5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2	13.5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2	13.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2	13.52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9.17	一、本年支出	189.1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1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农林水支出	136.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52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89.17	支出总计	189.1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9.17	189.17	184.89	4.2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8	39.08	39.08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8	39.08	39.08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97	20.97	20.9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1	18.11	18.11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6.57	136.57	132.29	4.28	0.00
21303	水利	136.57	136.57	132.29	4.28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6.57	136.57	132.29	4.2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2	13.52	13.5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2	13.52	13.5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2	13.52	13.5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9.17	184.89	4.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88	161.8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4.48	64.48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64.48	64.4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06	50.06	0.00
3010201	津补贴	48.14	48.14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92	1.92	0.00
30103	奖金	5.37	5.37	0.00
3010301	奖金	5.37	5.3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1	18.1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4	10.14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0.14	10.1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0.2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20	0.2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2	13.5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8	0.00	4.28
30201	办公费	2.27	0.00	2.27
30206	电费	0.43	0.00	0.43
3020601	办公电费	0.43	0.00	0.43
30207	邮电费	1.50	0.00	1.50
3020701	邮电费	1.50	0.00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0.00	0.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1	23.01	0.00
30302	退休费	22.89	22.89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0.97	20.97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92	1.9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2	0.12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0.12	0.12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8	0.00	0.00	0.00	0.00	0.08
604011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0.08	0.00	0.00	0.00	0.00	0.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14.5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5.3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28.4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3.5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退休费	10	退休费	22.8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1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4.28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绩效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部门名称	绥化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		评价年度	2023年				
部门预算支出	189.1919万元		部门决算支出					
部门负责人	张宇飞		联系电话	13846828999				
部门财务负责人	郭合宏		联系电话	18846093178				
部门职能概述	部门职责: 承担小型农田灌溉工程、农村饮水工程建设工作; 参与水源性地方病的防治, 农村改水工作的指导、监督、检查, 农村供水行业的服务指标制定以及供水设施的管理和维护; 负责全县地下水灌溉工程、节水灌溉技术引进、推广; 负责实施全县抗旱服务等工作; 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内设机构: 综合办公室、工程股、供水股、抗旱服务股 人员编制: 事业编制14名, 正股级主任1名, 复股级主任1名, 内设机构副股级领导4名							
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指标全年预计(实际)完成情况	部门评价得分	财政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70分	经费控制40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99%, 得10分, 否则扣2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99%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	政府采购执行额与预算额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leq$ 98%, 得10分, 否则扣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leq$ 98%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数的比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得10分, 否则扣2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4. 预算执行率	10	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预算执行率 $\geq$ 98%, 得10分, 否则扣2分	预算执行率 $\geq$ 98%		
	资金管理30分	1. 资金到位率	10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	资金到位率 $\geq$ 98%, 得10分, 否则扣2分	资金到位率 $\geq$ 98%		
		2. 财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 管理到位, 会计核算规范	制度健全4分, 严格执行制度3分, 会计核算规范3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严格执行制度, 会计核算规范		
		3. 整改落实	10	对各级检查部门发现的违纪问题进行整改(以检查部门出具的检查报告为准)				

事业 效果 30分	部门 预算 效果 30分	1. 经济效益	10					
		2. 社会效益	15	促进农村饮水的全面普及及正常运行、维护	农村饮水的普及及正常运行率≥98%。得15分，否则扣1分	农村饮水的普及及正常运行率≥98%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群众满意率≥90%	群众满意率≥90%，得5分，否则扣2分	群众满意率≥90%		
	合计		100					
预算部门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主管科室批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注: 1、纳入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的预算部门, 将本表一式5份及电子版, 附所属各预算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上报给财政主管科室审核批复。

2、本表既用于部门整体支出编制预算时申报绩效目标, 也用于年终绩效评价。

3、各指标分值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总分值应为100分。

4、三级指标可以根据预算部门实际情况自行设置, 本表的三级指标仅供参考。

第三部分 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收入总预算189.1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减少16.55万元，下降8.7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导致。支出总预算189.17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16.55万元，下降8.7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收入预算189.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9.17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支出预算189.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17万元，占100.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89.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9.1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

拨款支出预算189.17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08万元，农林水支出136.5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5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55万元，下降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9.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17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万元，增长15.4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8.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8万元，增长4.5%，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调。

（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136.5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1.1万元，下降13.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13.5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7万元，增长7.7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上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89.1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4.89万元，公用经费4.28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64.4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41万元，下降13.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50.0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2万元，增长下降5.3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5.3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09万元，48.66下降%，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18.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8万元，增长4.5%，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调。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10.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6万元，增长12.92%，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调。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7万元，下降25.9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13.5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7万元，增长7.7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上调。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27万元，比上

年预算减少0.04万元，下降1.7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0.4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57万元，下降5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一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1.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邮电费属定额支出。

（一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0.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27.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一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22.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2万元，增长25.9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一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1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55万元，下降97.4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27.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出国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27.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增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固定资产金额448.81万元，其中：房屋836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农村饮水与抗旱工程养护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二、财政专户资金：指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六、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一）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三）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四）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五）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六）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七）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八、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应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十、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指用于职工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一）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二）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三）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反映用于农业综合开发方面的支出。（一）机构运行（项）：反映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基本支出。（二）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项）：反映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其他支出。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一）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二）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三）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 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

的补贴。十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十四、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十五、离退休公用支出（类）：按照政策规定标准发给离退休人员的特别补助费和活动费。十六、职工体检费支出

（类）：反映单位支付的职工体检费。十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十八、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十九、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二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

接待）支出。（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二十一、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二十二、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

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